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4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16年4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相关议案，于2016年4月2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并于2016年5月5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6097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由于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公司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是本次交易对方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为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NASDAQ:VISN)，因关于海外上市公司回归A股上市相关政策尚未明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特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核本次并购重组申请。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0977号），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并购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2日